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增资事项的概述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莱特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增资的议案》，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宝莱特”）、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宝莱特”）的经营发展需求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宝莱特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,000 万元、南昌宝莱特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,000 万元，增资完成后天津宝莱特的注册资本将由 3,000 万元增加至 9,000 万元、南昌宝莱特的注册资本将由 3,000 万元增加至 5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 100% 的股权。

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本次增资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天津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201130830391532

注册地址：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医药医疗器械工业园津保

证券代码：300246

证券简称：宝莱特

公告编号：2020-114

债券代码：123065

债券简称：宝莱转债

辅道 116 号

法定代表人：燕金元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3 日

经营范围：医疗器械技术开发；生物技术（麻醉、精神类药物除外）开发、转让、咨询服务；一、二、三类医疗器械制造、销售；普通货运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天津宝莱特 100% 股权。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0 年 9 月 30 日（未审计）
资产总额	12,288.60	12,573.79
负债总额	10,313.69	11,436.59
净资产	1,974.91	1,137.20
应收账款总额	0.00	51.43
项目	2019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0 年 1-9 月（未审计）
营业收入	0.00	51.43
利润总额	-532.94	-497.12
净利润	-403.72	-837.71

（三）本次增资后，天津宝莱特注册资本变更为 9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天津宝莱特 100% 股权。

2、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公司名称：南昌宝莱特医用科技有限公司

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60108096202087J

注册地址：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岚大道 1 号台商工业园一号楼办公室

证券代码：300246
债券代码：123065

证券简称：宝莱特
债券简称：宝莱特债

公告编号：2020-114

法定代表人：燕金元

注册资本：3,000 万元

成立日期：2014 年 4 月 1 日

经营范围：第一类医疗器械的生产、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与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南昌宝莱特 100% 股权。

（二）主要财务数据

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19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	2020 年 9 月 30 日（未审计）
资产总额	4,636.90	4,560.96
负债总额	1,662.08	1,736.63
净资产	2,974.82	2,824.33
应收账款总额	0.00	0.00
项目	2019 年度（经审计）	2020 年 1-9 月（未审计）
营业收入	0.00	0.00
利润总额	-31.17	-140.40
净利润	-30.25	-150.48

（三）本次增资后，南昌宝莱特注册资本变更为 5,000 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南昌宝莱特 100% 股权。

三、本次增资的目的、方式、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增资的目的

公司本次对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增资主要是基于其业务发展需要，进一步扩充其资本规模，提升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的综合竞争力和业务规模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增强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的资金实力和综合竞争力，有利于促进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的业务拓展及经营效益的提升。

2、本次增资的方式

本次以现金方式向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进行增资，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

有资金。

3、本次增资的风险

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管理层面的不确定性较小；增资的主要目标是进一步提升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的综合竞争力和业务规模。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后续，公司将按相关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4、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增资完成后，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增资不影响公司对天津宝莱特、南昌宝莱特的实际控制权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1月6日